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案函〔2018〕81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政协广东省委员会 十二届一次会议第20180103号第20180323号 提案会办意见的函

省港澳办：

经研究，我厅对省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第20180103号、第20180323号提案的会办意见是：

我厅赞成委员提出的关于粤港澳大湾区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的有关建议。一直以来，我厅积极加快珠三角地区和连接港澳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区域交通一体化发展。有关工作情况如下：

一、构筑大湾区快速交通网络。一是加快区域性通道建设。加快推进深中通道、虎门二桥等跨江通道建设和莲花山通道前期工作，积极开展狮子洋等珠江口新增通道规划研究，加快珠江口东西两岸主要高速公路与地方公路干线和城市道路互联互通，加

强广州外部交通服务能力。全力推进广昆、汕湛、武深等国家高速公路建设，加强珠三角对粤东西北地区的辐射带动。目前，港珠澳大桥已具备通车条件，预计将于2018年第二季度通车运营，通港澳高速通道将分别增至3条和2条。二是有效改善瓶颈路段通行水平。有序实施通道型高速公路瓶颈路段的改扩建，加强高速公路与普通公路的衔接，稳步提升国省道普通干线公路通行能力和水平，强化城际与城市交通网络衔接。

二、构建世界级水陆交通运输枢纽。一是共同建设世界级国际航运枢纽。巩固香港作为国家航运中心的引领地位，提升广州、深圳国际航运综合服务功能，强化粤港澳国际航运高端服务业的交流合作和融合发展，探索建设自由贸易港，深入推进珠江口港口资源优化整合和航运产业集聚，加快港口功能结构调整，完善港口集疏运体系，共同打造优势互补、合作共赢、世界领先的粤港航大湾区国际航运枢纽。推进广州港深水航道、深圳港铜鼓航道、珠江口公共锚地等港口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沿海主要港口深水码头、专业化泊位和南沙邮轮母港建设。二是对接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和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加快建设外联东盟、南亚，融合港澳和周边省区的综合运输大通道，以深化港口、机场、铁路运输和物流园区建设合作形式，打造“一带一路”上陆海交汇的战略交通枢纽。

三、打造优质便捷的综合运输服务。一是提升综合客运枢纽的规划建设水平，进一步增强一体衔接、综合服务、中转集散、内外辐射能力。大力发展旅客联程服务，提升综合客运服务水平，让人民群众在交通运输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二是构建现代货运物流体系，完善货运枢纽（交通物流园）体系布局，推进货运枢纽与城市产业布局协调发展。大力支持具有多式联运功能的货运站场建设。加快发展铁水、公铁、空铁、江河海联运和“一单制”联运服务。不断提升综合运输服务水平。三是实施公交优先发展战略，大力发展城市轨道交通，加强基本公共交通建设。四是大力发展“互联网+便捷出行”、“互联网+高效物流”等运输服务，促进交通运输与互联网深度融合，全面提升运输质量效率，显著提升科学管理效能。

四、率先发展现代交通运输系统。一是贯彻落实交通强国战略。深刻领会交通领域中社会基本矛盾的转变，通过对标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对标经济社会发展新趋势和新需求、对标国际先进国家和地区，加快形成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实现“人便其行、货畅其流”，全面推动交通运输与经济社会融合发展。二是建设绿色交通体系。大力推进交通运输节能降碳，发展绿色高效运输方式，逐步优化交通运输能源结构，加大清洁能源和新能源在运输装备中的应用，使珠三角地区

成为全国纯电动公交车推广应用的示范区域。积极开展交通污染综合治理，全面促进资源集约循环利用，着力提升绿色交通治理能力，率先建成绿色交通运输体系。三是大力发展智慧交通。把握交通运输发展趋势，推动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先进技术与交通运输深度融合，全面提升运输服务管理智能化水平。推进工业化、信息化融合，建设面向未来的智慧交通，发力无人驾驶和新能源汽车产业，提前谋划未来交通模式。四是发展交通新业态。加快建设广东滨海旅游公路，完善普通公路旅游服务功能，大力布局发展“交通+旅游”等新业态，积极探索交通发展新模式，助力交通产业成为发展新引擎。

联系人：余锦杰，联系电话：020-83780582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协提案委、省人民政府办公厅。